

# 中共河源市源城区源南镇委员会

## 中共河源市源城区源南镇党委 关于集中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区委巡察工作的统一部署，2022年8月下旬至10月下旬，县区交叉巡察第十八组对我镇开展了乡村振兴资金管理使用暨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专项巡察工作。2022年12月28日，县区交叉巡察第十八组向我镇党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阶段性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 一、组织整改情况

（一）精心部署，凝聚合力。巡察反馈会后，镇党委迅速召开专题会议，全面完整传达巡察组反馈的问题意见，镇主要领导坚决表态将严格履行巡察整改第一责任人职责，亲自负责巡察整改工作的安排部署、组织协调、督促检查。各班子成员主动认领整改任务，立行立改、紧抓不放。责任部门、各村负责同志认真研究本部门、本村存在问题，提出可行的整改举措，形成上下联动、责任明确、共同整改的良好格局。

（二）组织引领，推进整改。成立了由镇委书记罗小锋同志任组长，党委副书记、镇长梁东生同志任常务副组长，

其余班子成员任副组长，责任部门负责人、各村（社区）书记为成员的巡察整改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全面统筹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成员高度重视整改方案和任务分解表的制定印发，深入一线实地走访调研10多次，反复斟酌、仔细推敲，并经领导小组2次集中讨论，于2023年1月17日经全体领导小组成员审定通过后，形成《源南镇党委落实县区交叉巡察第十八组反馈意见的整改工作方案》报送区委巡察办，并下发有关单位，全面开展整改工作。

（三）督促督查，强化实效。全面推行不定期听取进展汇报制度，党政主要领导在镇三套班子扩大会、民主生活会听取部署整改工作进展情况汇报4次，统筹协调整改过程遇到的问题12项。坚持巡察整改与建章立制相结合，驻村领导与责任部门合力重点研究制定完善了乡村振兴资金管理使用、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等方面工作机制3项。坚持问题整改与能力提升相结合，以巡察反馈问题整改为契机，强化对农村“三资”管理的组织监督，力促干部作风好转，推动乡村产业发展，进一步壮大村集体经济。

## 二、整改落实情况

### （一）乡村振兴资金管理使用方面

1.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落实党中央决策及省委、市委、区委工作部署情况方面

（1）针对“政治理论学习不够深入、不够到位”的问

题

整改情况：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3次，并研究贯彻落实措施，学习“三农”有关精神4次，镇农业农村办、乡村振兴办召开部门专题会议研究“三农”工作4次，以真学促真用，推动乡村振兴工作高质量发展。

(2) 针对“镇党委对乡村振兴工作的全面领导有待进一步加强”的问题

整改情况：加强党委对乡村振兴工作的组织领导，把乡村振兴工作纳入党委会重要议事议程，确保乡村振兴工作落细落实落到位。严格落实“三重一大”制度，研究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列支，建立完善党委会对重大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度资金运作清单，切实发挥好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作用，确保党委对乡村振兴工作的全面领导。

2.履行主管监管责任情况方面

(3) 针对“乡村振兴战略专项资金使用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情况：我镇立即开展自查自纠，规范今后的专项资金调整使用流程，确保合理使用资金，组织镇村乡村振兴工作人员开展财务制度专题学习，提高规范使用乡村振兴战略专项资金的能力。

(4) 针对“专项资金报账资料不完善”的问题

整改情况：严格规范资金报账程序，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内控制度，严格规范审批程序，不定期开展财务内审，落实检查监督工作，召开财务管理培训和专项整改推进会，提高财务人员业务水平，强化廉政风险意识和责任。

(5) 针对“使用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外出考察学习”的问题

整改情况：对存在问题深刻剖析原因，以问题为导向举一反三，对在党风建设、三资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存在问题认真整改，扎实推进问题整改落实工作，通过组织村“两委”干部学习区、镇相关财务管理制度，从而提高党员干部的财经法规知识和三资管理水平。

(6) 针对“对乡村振兴建设项目把关不严”的问题

整改情况：加强学习研讨《河源市扶贫项目审批和资金拨付管理办法》(河府办〔2017〕12号)、《源城区贫困村创建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和全域推进美丽宜居乡村建设专项资金筹集、使用和项目管理暂行办法》(源财农〔2018〕72号)等文件。认真核实项目申报信息，实地考察项目建设情况。严格落实资金拨付的规定，建立完善乡村振兴项目动态管理，确保资金及时发挥效益。

(7) 针对“撂荒复耕后续监管工作不够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以省推进乡村振兴实绩实地考察为契机,组建以驻队领导为组长的调研小组，深入各村实地调研撂荒耕地资金使用绩效差、收益低的原因，不断解决作物与村级土地

条件不适配、后续监督机制不完善等问题，健全完善撂荒耕地复耕复种监督机制，激发村集体积极性。

### 3.一体推进“三不腐”情况方面

#### (8) 针对“白条单入账”的问题

整改情况：对村级会计凭证逐一检查，以查促改、以查促管，建立问题清单及整改台账，全面整改落实，切实规范财经秩序，防范化解财政财务管理风险，坚持问题导向，强化责任意识，加强制度建设，强化监督检查，杜绝村级白条列支等不规范的财务行为，切实维护村集体和农民群众的利益。

### (二) 农村集体“三资”管理方面

#### 1.主体责任落实情况方面

(9) 针对“对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不够重视”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压实主体责任，指导村集体制定“三资”管理法规政策学习制度、学习计划，组织各村集体学习贯彻国家有关“三资”管理的法规政策，推动学习常态化长效化。二是加强“三资”工作人员的专项业务培训，规范业务流程，掌握专业技能，提高综合业务能力水平，开展“三资”专项业务培训。三是结合村级实际建立健全农村“三资”管理制度，用制度规范行为。对年度预算决算、大额资金使用、建设项目招标等都必须严格落实“四议两公开”民主决策程序，使“三资”处置的各项重大事项决策民主、信息公开。

(10) 针对“工程后续监管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白田村马口岗新农村示范点绿化工程日常聘请园林工人进行维护，建立健全绿化工程后续维护制度，压实各村主体责任，做到专项专管，确保绿化工程建得好、维护好、有效果。

2. 监督机制运行情况方面

(11) 针对“执行‘四议两公开’制度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镇党委责令被巡村居认领问题清单并限期整改到位。目前各村已制定台账并提交整改进展情况；二是加强组织领导。镇党委做好“四议两公开”的组织、指导、实施、督查工作，建立健全镇村两级推行“四议两公开”相关制度，不断拓展“四议两公开”工作法的应用范围，并组织开展“四议两公开”的相关知识的教育培训，总结提炼推广推行“四议两公开”的好做法及典型经验；三是严格落实责任。积极推进村级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保障村民自治活动有序开展。村委会认真组织村民和村民代表参与村级事务的决策实施，广泛收集村民对村级事务的意见建议。村民监督委员会做好负责监督“四议两公开”、村民民主理财、村务公开和其他村务事项的决策、管理等制度的落实；四是强化监督问责。将规范推行“四议两公开”工作的情况纳入党支部书记抓党建工作专项述职之中，进行考核评议。对违反“四议两公开”民主决策程序的行为，将一律严格处置，确保“四议两公开”民主决策程序各项工作能真

正落到实处，相关村级民主决策制度措施能严格执行到位。

(12) 针对“村监委会监督作用流于形式”的问题

整改情况：抓好队伍建设，优化村监委人员结构。注重将有知识、有技能、愿意为群众办事、后备干部、大学生村官等充实到村务监督委员会队伍，增强村务监督委员会的生机与活力，促进村务监督委员会健康、有序、持续运行。三是抓监督管理，敦促村监委履职作为。加强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日常教育管理，帮助其提高思想政治素质和工作水平。

3.集体资金管理情况方面

(13) 针对“财务管理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情况：严肃财经纪律，对涉事财务人员进行谈话提醒，并已作出检讨，确保以后严格执行现金管理使用相关规定，坚决杜绝再发生坐支现象，镇驻队领导深入各村开展《源南镇财务管理制度》专题学习5场次，财务人员财经纪律进一步提升。

(14) 针对“违规发放津补贴、纪念品”的问题

整改情况：组织各村两委班子集体学习了中央八项规定和村级财务管理制度，牢记政策，不再违规，坚决防止“四风”问题反弹。建立健全相关管理内控制度，明确发放物品资金使用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细化具体内容和要求。约谈相关人员，责成相关人员加强财务业务学习，严格遵守财经法规和各项规定。

(15) 针对“报账审核把关不严”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规范报账审核制度，及时完善相关记账凭证等报账材料。二是规范征地拆迁外勤补助作证材料。健全完善征地拆迁、乡村振兴等重点工作考勤制度，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规范签到、签退程序，指定专人监督、核查，充分发挥纪检、组织督查职能，确保人员在岗在位、履职尽责。三是严格规范村级报账制度，明确发放表彰奖励金、慰问金必须要相关名单、证书或签领表及慰问图片等佐证材料，确保真实、完整、合规、合法。加强工作人员的出勤登记管理，杜绝今后工作签到表他人代签的情况，认真核对归档，规范报账程序。

#### 4.集体资产管理情况方面

##### (16) 针对“合同签订程序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规范合同签订管理，同时对村委有关干部工作效率不高、管理不规范进行了谈话提醒；二是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过程中企业经营资质资格审查工作，加强项目承接公司的资质审核。三是及时督促纠正村干部违规行为，并对相关财务人员进行批评教育。已组织各村（社区）“两委”干部学习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加强对乡村振兴工程项目的监督检查，确保不再发生类似情况。

##### (17) 针对“应收款追缴不力”的问题

整改情况：我镇已下发《源南镇人民政府关于敦促村集体收回债权的通知》（源南府发〔2023〕22号），督促各村收回到期、逾期债权。因土地转让办证手续未完善、村民亡故



或无力偿还等原因无法追回欠款的，相关村委已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交村民代表会议表决再报镇党委，消除挂账款项。

#### 5.一体推进“三不腐”情况方面

##### (18) 针对“工程项目存在虚增”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认真核实巡察反馈的虚增工程款问题，责令相关村党总支书记、副主任等作出了检讨。二是严格执行工程管理有关规定，明确村委、监理等各方职责，全面开展项目清查，引以为戒，防止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 (19) 针对“工程施工量与实际不相符”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对存在以少报多虚增工程量的，要求限时整改，及时清退，并补充情况说明同佐证材料。二是就虚增工程款项要求退回村账户，并对村分管干部进行约谈。三是举一反三，在各村内开展工程业务培训，规范工程项目建设工作流程。

### 三、坚持从严依规巩固巡察整改成效

本次县区交叉巡察，共反馈我镇党委2个方面19项具体问题，除第10项新农村示范点绿化工程后续监管不到位因缺乏维护资金，以及第17项村集体经济应收款追缴不力因需办理国土规划用地手续问题无法全面整改到位，其余17项问题已基本整改完毕。下来，源南镇党委将继续认真落实区委和区委巡察办工作要求，巩固整改成果，建立长效机制，抓常抓严抓实，以巡察整改成效促进我镇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聚焦凝心铸魂，持续深入学习党的创新理论。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跟进学习中央一号文件、国家有关“三资”管理的法规政策，充分认识做好乡村振兴资金管理使用暨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工作的重要意义，高度重视，履职尽责，结合镇域实际高质量推进乡村振兴工作。坚持把“三资”管理工作作为镇村谋发展、保稳定的重要内容，加强对各村“三资”管理的组织监督，积极推动乡村产业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二）聚焦主管责任，持续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领导。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提高农村基层组织建设质量，为乡村全面振兴提供坚强政治和组织保证。加强对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的分配使用，确保合理科学。强化乡村振兴资金使用监管，做到专款专用，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加大工程项目建设监督力度，以项目建设符合农村发展实际为目标，建立长效运营机制，发挥项目最大使用效益。

（三）聚焦制度执行，持续规范集体“三资”管理。推动村级党组织全面落实“四议两公开”、村务监督等制度机制，加强对乡村振兴重点任务的管理与监督。健全完善村级报账制度，严格把关乡村振兴项目建设及专项资金使用，规范报账程序、报账材料，确保真实、完整、合规、合法。严格执行工程管理规定，加强监督管理工程建设招投标、预算、结算、评审全环节，防止工程领域违纪违法行为的发生。

（四）聚焦常态长效，持续做好巡察整改“后半篇文

章”。立足新起点，以落实巡视整改为契机，保持战略定力，继续严格按照区委工作要求，归纳总结工作经验，着力通过巡察整改实现党建质量显著提升，政治建设持续深化，制度机制健全完善，业务能力全面加强。积极抢抓“百千万工程”战略机遇，更大力度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推动我镇经济社会发展再上新台阶。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 0762-3236504；邮政地址河源市源城区沿江中路3号；电子邮箱 ynzdzs@163.com。

主要负责人签名：



中共源南镇委员会  
2023年6月16日



